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3-069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1、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 2023年11月6日(星期一)14:00

-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 2930 号公司 12 楼大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叶大林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TT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参加华代股东大会现场完议从网络拉索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来9个,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4017,718 股,占公司总股数的68.1046%。其中,出廊职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3,969,298 股,占公司总股数的 68.06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8.420 股,占公司总股数的0.0446%。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8.42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6%。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 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 名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所持股份 7,504,640 股回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以來分特別決议、已获得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決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 表決情况:同意 74,017,71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 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
-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年比通过31%)。1813年7人公共外808-0130条8 本议案分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 表决情况:同意74,017,7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 7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奔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 股份的 0.0000%。
-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表决情况:同意 74,001,4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1%;反对 16,2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 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4,001,4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1%;反对16,220股,占 8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19%;奔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 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证券代码:003020

或重大遗漏

最新总股本的 0.65%

上市日为 2022 年 10 月 19 日。

见,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审多所名称:法南市锦天城律师事多所 2.见证律师姓名:劳正中、曹丽慧 3.结论性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 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
-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简称: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3-088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1.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

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79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4.324万股,占公司

最新总股本的 0.65%。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8 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章条章》)(以下简称"(赞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办理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涉及的股份上市流通手续,符合解除限售集件的 79 名激励对象共计可解除限售 104.324 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私关审批程序
(一)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定额分别之限看的相关审批程序(一)2022 年 限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库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郑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期激励计划是否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根据会公司人。在《股东和途的指形发表了独立意见。(二)2022 年 8 月 27 日至 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对本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 0 A 系统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2 年 9 月 7 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公司监事会关节》(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汉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

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投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2022年9月14日、公司董事会按露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2年9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202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

(六)2022 年 10 万 19 日。 (六)2023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搜予价格和数量的次案/关于间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

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 (七)2023年7月16日,公司政康18天月2022年限制性股票做別計划均面實了5月20元成的5月2022年限制性股票撤別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 5日为2023年7月20日。 (八)2023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 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

二、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來了。2022年於前住放宗司·以自己(孩子市的分佈)一种條款於官物時級於官外行成就的500分 (一)陳制性股票官次投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届满情况 根据公司(徽師)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師計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首次授 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首次授予的 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4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 2022 年 10 月 19 日,第一个限售期已于

题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 凝近 12 个月内鞍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凝近 12 个月内鞍正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进法进规行为缺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次处罚或者求严功等人 扫触。
4) 具有公司达规定的 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 计图证监会认规定的 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023 年 10 月 18 日届满。 (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

客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上市后最近 36个月內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 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以 2021 年净利润为基数

次校了的限制性放影者一个静床限售期;以 2021 年伊利润为蠹数 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以上"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5 其他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净利润。

人民面鏡效考核要求。 と動対象个人鏡效考評結果按照公司現行薪酬与考核創度的相关規 注组织実施。各考核等級对应的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如下; 呼价标准 A B C D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 100% 90% 80% 0 電公司层面业鏡考核达床。激励対象个人当年実所解除限售額度上同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 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因个人层 故考核结果导致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股东股份质押展期及新增质押的情况 (一)本次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5.644.010

规则,经与海通证券协商,相应地做解除质押1股的操作

3、本公告中数据差异系因四舍五入方式计算造成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2、本公告中相关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均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64,798,231 股计算所得。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部分股份质押展期及新增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分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王刚先生的 上的水水或的"有限公司"(从"同桥"公司,门处口或到公司完成成示。关时完则人工则允至的告知,获悉工则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及新增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则购交易的部分本金,根据股票质押回购业务交易

2024 年 2 海 通 月 2 日 证券

押用语

证券代码:300603

或重大遗漏

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锁

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贝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或重大遗漏。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并于 11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大林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及高管
-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经与会重申时以、尝议通过则下以案: 1、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秦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根据《浙江秦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 规定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秦林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为 25.3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1 月 7 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关联董事倪卫菊、沈志林回避表决。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 2、本次调整前转股价格:41.53 元/股 3、本次调整后转股价格:25.30 元/股 4、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3 年 11 月 7 日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1、可转债发行情况

万股。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58号)同意注册,浙江泰 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2,1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募 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1,000 万元。
- 2. 可转债上市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巳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为"秦林转
- 债"、债券代码为"123135"。 债"、债券代码为"123135"。 3、可转债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秦林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87.38 元/股。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22 年5月实施了2021年度年度权益分派。"参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87.38元份顺勤整为 54.43元份, 52.01年度 5月实施了2021年度年度权益分派。"参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87.38元份顺勤整为 54.43元份,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2年5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年5月11日披露于巨潮贫讯阅(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泰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年023)(2)根据公司 2022年度股 法大会决议,公司于 2023年5月实施了 2022年度权益分派、"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4.43元份调整为 41.64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3年5月11日。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cn)的《关于泰林
- 採件(4合件)北公司 1 2023 平 4 月 29 日按縣] 已商政市顷 (mtp://www.cnino.com.cn/p/大) 季林 转債转股价格 顺路的公告的公告编号;2023-040) (3)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 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接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 案》,同意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81 名激励对象办理 553,862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根据 《雾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结合2022 年限制经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41.64 元/股调整为41.53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2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 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可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79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4.324万股。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为上述激励对象办理解除

限售事官,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未能解除限售的3.1964万股限制性股票将进行回购注销。 是,之间是大阪水八公平以下1000年的1000年间,1000年间,1000年间,1000年间, 大于本次解除限售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在公司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后,在后续办理首次授予登记的过程中,1名激

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0.50 万股,因此,限制性股票首次

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81人调整为80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由204.00万股调整为203.50

大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2,467,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5.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2,467,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00000股。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并上市

根据公司(微励计划)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投权、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 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议案》,预留授予价格由13.29元/股调整为9.84元/股,预留授 子数量由 36.00 万股间整为 46.80 万股。 子数量由 36.00 万股间整为 46.80 万股。 (三)由于 2022 年权益分派的实施,同时鉴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

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同时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3人因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

案》, 拟回购注销前述激励对象涉及的全部或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来4.7、10回%在11加工的规则分录论及约至11加及用分上公汉区由约不解标准。自约定由及示实约 3.1964万股(開整后),首次投予部分回购价格由 13.29 元股调整59,9.84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率项 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回购注销相关手续。

四、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 1.本次解除限售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11月8日。 2.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为79名。

4、本次可解除限售对象及数量分配情况如

5.6550

5.4730

61.7160

2. 本次未能解除限售的 3.1964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进行回购注销。

*次变动前

改量(股)

8,503,726

.113.500

1,171,374

59,675,100

1、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

(心技术(业务)骨干(76人)

、有限售条件股份

中:股权激励限售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六、备杳文件

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网 售条件.

审计,公司 2022 年归属于上市 股东的净利润为 20,960.46 万元 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净利 21,554.57 万元,以 2021 年净利 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

习绍兵

3、本次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4.32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5%。

疾授限制性股 素的数量(万股) 股票数量(万股)

注:1、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实施了 2022 年度权益分派事项,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 10 股转增 3 股,上表中限制性股票数量系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的数量;

5.43%

注: 变动前股本结构表截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变动情况仅考虑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制事 项实际变动结果以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制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

. 8.2.0 1; 5、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1.043.240

.2620

1892

.2838

45.8132

54.77%

(量(股)

70.260

59,675,100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11 月 7 日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解除限售的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

次授予80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增加至共计264.55万股。

的限制性股票,因公司实施2022年权益分派,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同比例增加,食

(二)2023年5月17日,公司披露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泰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依据及原因

- 一、同下除近代成別倍的於語及原因 根据有关期定和循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 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对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 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时,公司董事会有 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块权 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 东应当回避,够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水股东大会召开自前一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场价 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 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讨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
- 自 2023 年 9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 ,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 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35.30元/股)的情形,触发"泰林转债"转股价格向
- 下修正条款。 三、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审议程序及结果 1.2033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秦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秦林转债"转股价格,并将该议案提交
- 公司2023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秦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蔡集说明书》的规定办理本次向下修正
- "泰林转债"转股价格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
- 零件转回 转成切恰至即争且,包括但不限了哪些年次修正用的关系权价格、主效口别以及其他必要事项。接收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3.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24.6327元股,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25.1687元股。同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为7.78元和股票面值1元/股。因此公司本次向下修正后的"泰林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25.1687元股。
- 根据(雾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25.3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1 月 7 日起生
- 口(水)(47%) 投资者如需了解"泰林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在巨潮资讯 网披露的《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023年11月6日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关于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致: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委托,就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 1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及本所律师依据《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 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式户等规定。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验证,核查了本所认为出具该法律意见书所需的相关文件。资料,并参加了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全过程。本所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 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 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杂相由应法律责任。 鉴此、本所律师根据上述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 道德规范和勤越尽责精神、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包集人资格及召集、召开的程序
 经核查、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是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的。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在巨潮 贫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讯》,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审议事项、出席会议人员、登记方法等予以公告,公告刊登的日期距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已达 15 日。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 2930 号公司 12 楼大会议室)如期召开。网络投票通过交易系统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期间进行; 互联网投票系统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上午 9 点 15 分至下午 15 点期

本所律师审核后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 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

-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出席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签名及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等材料,出席本次股东大规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为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73,969,2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 经本所律师验证,上述股东、股东代理人均持有出席会议的合法证明,其出席会议的资格均合
- 东共计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8,4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446%。 以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由网络投票系统提供机构验证其身份。 2、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经本所律师验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出席会
- 议的资格均合法有效。
- 综上,本所律师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参本所律师审核、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属于公司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并且与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中所列明的审议事项相一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未发生对通知的议
- 案进行修改的情形。
-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 按照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及审议事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
-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同意:66.472.658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92%; 反对:40.42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608%; 寿权: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0%。 回避表决情况:持有"泰林转债"的股东已回避表决。
-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司意: 74,017,718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0000%;
- 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奔权: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74,017,718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0000%;
- 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0%。
- 4、审议员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74,001,498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9.9781%;
- 反对:16.22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219%: 套权·0 股 占有效表冲股份总数的 0 0000%
-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同意:74,001,498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9.9781%;
- 问题: (1,000年) & 注目为人类公司的总数的 0,0219%; 反对: 16,220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209%; 弃权: 0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所律师申核后认为,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 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上述决议合
- 五、结论意见
- 强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顾功耘 经办律师:劳正中 经办律师:曹丽慧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3-092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付息公告

- 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麒麟转债"将于2023年11月13日按面值支付第二年利息,每10张"麒麟转债"(面值
- 1000 元)利息为人民币 5.00 元(含税)。 2、债权登记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五)
- 3、除息日:2023年11月13日(星期一)
- 5.你总证2023 年 11 月 13 日 (星期) 4.付息日 : 2023 年 11 月 13 日 (星期) 5."麒麟转债"票面利率: 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 6. "麒麟转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凡在 2023 年 11 月 10 日(含)前 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2023 年 11 月 10 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 7、下一付息起息日:2023年11月11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证监许可[2021]2293 号"文件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公开发行了 21,989,391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19,893.91 万元。债券简称"麒麟转债"、债券代码"127050"。根据(青岛森麒麟轮
- 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麒麟转债"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麒麟转债"2022年11月11日至2023年11月
- 、"麒麟转债"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 麒麟转债; 2、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127050; 3、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219,893,91 万元(21,989,391 张);
- 4、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219,893.91 万元(21,989,391 张);
- 、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5.马来被公司顷分上印起点:(本河底分交初所); 6.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 2021 年 12 月 6 日; 7.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 2021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0 日; 8.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日期; 2022 年 5 月 17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0 日;
- 9、可转换公司债券票值利率: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 年 1.80%、第六年 2.00%。
- 10、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
- 方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
- 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
- 及付自口。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 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
-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

-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 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 11、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 结算深圳分公司"); 12、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可转换公司债券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 14、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
- 关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麒麟转债"的信用等 、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公司《嘉集说明书》、本次付息为"麒麟转债"第二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2年11月11日
- 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本明佛券票面利率为 0.50%,本次付息每 10 张"麒麟转债"(面值 1000 元)利息为人民币 5.00 元(含稅)。
 对于持有"麒麟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稅由证券公司等兑
- 对丁持有 關關契何 的"八人仗负有和证券权权垄塞项内等"对可八、中运列与死由证本公司力定 付派发机构按 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 4.00 元;对 于持有"關關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 和 RQFII),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 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 34 号)的规定、哲免征收企业所 得税和增值税、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 5.00 元;对于持有"麒麟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每 10 张派 发利息 5.00元 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

 - 2、除息日:2023年11月13日(星期一)
 - 3、付息日:2023年11月13日(星期一)
- 本期债券付息对象为截至2023年11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 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
- 五、付息方法 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划付 本期利息资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阅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都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注却和文件的规定 太期债券个人
- (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在税税率为利息物)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 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兑付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 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 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
- 得於和增值稅的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此,对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企业所得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特此公告。

-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进行咨询:0532-68968612。 投资者如需了解更多"麒麟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铜冠铜箔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及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或重大遗漏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张国政历刊帐公司(从下间桥)公司(力) 2023年2月24日日月海 加重基本 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陆部等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3月13日召开2023年7次临时时数大会、 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 §项目建设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含超寡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 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近日,公司为募集资金账户开立了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F户机构	账户名称	账户	备注					
B 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350062888	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0200063371	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1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50025888	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J 述账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用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

序号	购买主 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 期 年 化 收益率
1	铜冠铜箔	招商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搏金"197 号收 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000.00	2023/11/	2024/1/	2%-4.6%
2	铜冠铜箔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 益凭证 13943 期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 益类收益凭证	3,000.00	2023/11/	2023/11/ 30	4%
3	铜冠铜箔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博盈系列国债 收益率二值看 跌第70号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	2023/11/ 7	2024/3/8	2.2% § 3.6%
4	铜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 存 款 CSD- VY20234061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14,700.00	2023/11/	2024/2/ 27	1.3% i 2.63%
5	铜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 存 款 CSD- VY20234061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15,300.00	2023/11/	2024/2/ 28	1.29% E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3、公司独立董事可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

4、公司监事会可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都已完成使用计划安排,利用募集资金新建项目正在有序推 进过程中。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 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影响投资项目正常运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

四、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 买 受托方 购买金额 (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司							
铜 冠 铜箔	中 作 股 限 司	信智安盈系列【1201】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浮动收益凭 证	5,000.00	2023/3/24	2023/12/22	已赎回	88.00
铜 冠铜箔	华 泰 证 份 公 司	聚益第 23540 号(沪深 300)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00	2023/3/24	2023/6/29	已赎回	26.41
铜 冠 铜箔	华 泰 股 限 可	聚益第 23023 号(股指 篮子精选)收益凭证	本 金 保 障 型 收益凭证	10,000.00	2023/3/24	2023/9/14	已赎回	47.67
铜 冠 铜箔	中 国 银行 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Y202332448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结构 性存款	19,500.00	2023/4/10	2023/4/27	已赎回	28.06
铜 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 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Y202332447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结构 性存款	20,500.00	2023/4/10	2023/4/28	已赎回	31.34
铜冠铜箔	中 商 池 天 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 款一专户型 2023 年第 129 期 H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 存款	20,000.00	2023/4/11	2023/10/12	已赎回	272.02
铜 冠铜箔	中设股限池分 国银份公州行	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 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 益型结构性 存款	10,000.00	2023/4/25	2023/10/25	已赎回	155.42
铜 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 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Y202333650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结构 性存款	14,700.00	2023/5/10	2023/10/29	已赎回	96.98
铜 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 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Y202333651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结构 性存款	15,300.00	2023/5/10	2023/10/30	已赎回	319.80
铜 冠铜箔	中 作 股 限 司	信智安盈系列【1400】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浮动收益凭 证	5,000.00	2023/8/11	2024/2/5	未赎回	/
铜 冠铜箔	中 作 股 限 司	信智安盈系列【1437】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浮动收益凭 证	5,000.00	2023/9/6	2024/3/6	未赎回	/
铜冠铜箔	超 券 有 司	"搏金"197 号收益凭 证	本金保障型 收益凭证	4,000.00	2023/11/3	2024/1/31	未赎回	/
铜 冠 铜箔	中 国 银 券 有 股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3943 期	本金保障型 固定收益类 收益凭证	3,000.00	2023/11/3	2023/11/30	未赎回	/
铜 冠铜箔	海 避 股 限 司	博盈系列国债收益率 二值看跌第 70 号	本金保障型 收益凭证	3,000.00	2023/11/7	2024/3/8	未赎回	/
铜 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Y202340615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结构 性存款	14,700.00	2023/11/6	2024/2/27	未赎回	/

告披露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未超过公 会审议通过的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 五、备查文件 1.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相关凭证: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2/28

- 质押股份情で :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075,330 075,330 0,514,846 04,206,19 10,068,549

- 5.200 刀儿;來來一十內到朝代包含水來千中內到朝的與門經財象目 51,400,395 版, 占支州內級財 比例为 44,9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1,006%,对应的融资余额为 15,200 万元。王刚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自筹资金等。
 3.截至本公告按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总的情形。
 4.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展期及新增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

注: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限售部分包含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 1、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展期及新增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 关需求主要用于王刚先生投资及补充。 关需求主要用于王刚先生投资及补充流动资金。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 32,616,395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38,54%。占公司最股本比例为 7,02%。对应的融资余额为 8,200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包含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 1,406,395股,占其所持股份

二、兵间间的记录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刚先生所质押的股份未触及平仓线,不存在平仓风险,亦不存在强制过 户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展期及新增质押行为不影响公司实际控制 人对公司的控制权。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虽然公司所投资理财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投资产品实际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可能低于预期;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在上述额度内适时适量购入投资理财产品,因此 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且存在着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

定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 2、公司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2023年11月6日

2023/11/6